

证券代码：831049

证券简称：赛莱拉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3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该议案于202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70号）确认，公司发行20,000,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0月29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4]23013790216号）验资报告审验。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为10,595,183.12元，截至2025年5月12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余额为0元。

2、2025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202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该议案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22号）确认，公司发行61,600,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360,0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8月20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5]24015930070号）验资报告审验。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为55,845,115.2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股票定向发

行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余额为73,676,912.31元。具体列表如下：

法人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 (元)	余额(元)
广州赛莱拉 干细胞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广州华南支行	810362388880010434	44,900,000.00	23,411,777.14
广州赛莱拉 干细胞再生 医学科技有 限公司	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391100100100239163	500,000.00	185,007.33
广东国科细 胞科技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广州北秀支行	811090101180189846 1	6,700,000.00	3,757,453.29
广州国妍生 物科技有限 公司	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391100100100239047	4,000,000.00	2,479,948.55
广州赛莱拉 生物基因工 程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391100100100239284	36,760,000.00	19,104,526.89
广州康山精 准医学科技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391100100100239305	2,000,000.00	680,039.79
广东赛妆生 物科技有限 公司	中国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699080536480	34,500,000.00	24,058,160.32
合计			129,360,000.00	73,676,913.31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监督进行了详细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1、2023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公司为母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纳入《三方监管协议》监管，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未将合并报表范围内的5家全资子公司、3家孙公司和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等其他使用主体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纳入《三方监管协议》监管，虽其他使用主体存在使用募集资金与日常资金混同的情况，但其他使用主体按照公司分配的额度审批使用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入的资金，其他使用主体建立募集资金使用台账，按照金额、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其中，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5家全资子公司、3家孙公司和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作为实施使用主体支付，涉及使用募集资金27,153,953.04元；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划到公司一般户，再划到子公司广州赛莱拉生物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和广东国科细胞科技有限公司使用的情形，涉及使用募集资金139.62万元。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专款专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存放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辖支行，在分行下辖的任一支行网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影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2025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公司及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主体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华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于2025年8月21日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专款专用。其中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北秀支行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辖支行，兴业银行广州海珠支行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辖支行，在分行下辖的任一支行网点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影响分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1、2023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由于公司各业务板块通过不同的子公司对外开展，各子公司在实际经营中具有不同的流动资金补充需求，因此募集资金部分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5家全资子公司、3家孙公司和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作为实施使用主体支付，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必要性。

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使用主体均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5家全资子公司、3家孙公司和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0.00	
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净额	4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4,884.96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	2025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1、支付采购货款	2,083,798.90	10,003,278.03
2、支付经营场所租金物业费	3,140,314.37	10,000,000.00
3、支付员工薪酬	5,051,385.94	10,000,000.00
4、支付市场推广费	319,472.59	10,000,000.00
5、银行手续费	211.32	1,606.9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注：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2025年5月12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为0元、利息为0.65元，已转回公司自有银行账户。

2、2025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实

行专款专用。2025年9月23日，公司考虑到新药研发及实际经营需要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细分用途的议案》，对原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项下的细分用途进行调整，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360,000.00	
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净额	129,360,000.00	
加：利息收入	162,028.55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途）	2025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1、支付采购货款	9,932,491.71	9,932,491.71
2、支付经营场所租金物业费	11,626,145.12	11,626,145.12
3、支付员工薪酬	15,329,622.74	15,329,622.74
4、支付新药相关款项	1,734,749.50	1,734,749.50
5、支付相关咨询/服务费	4,534,715.66	4,534,715.66
6、支付市场推广费	12,682,870.53	12,682,870.53
7、银行手续费	4,519.98	4,519.9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3,676,913.31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